



招生概况

[招生概况](#)[硕士招生](#)[博士招生](#)[高校合培生招生](#)[课题研究生招生](#)[留学生招生](#)[港澳台招生](#)[大学生实习](#)[夏令营](#)

当前所在位置: 招生工作 -> 招生概况

中科院宁波材料所2021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日期: 2020-09-14, 查看: 2268

字体大小: [AAA](#)

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以下简称“宁波材料所”）成立于2004年4月，是中科院在浙江省唯一一个直属研究所，是着眼于集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科技服务、人才培育、企业孵化于一体的新型的创新研究机构。下设新材料、先进制造、新能源及医学工程四大研究领域。目前全所已布局了磁性材料与机电装备、高分子与复合材料、海洋材料与防护技术、功能材料与纳米器件、特种纤维、稀土功能磁性材料、先进能源材料、动力电池、新能源技术、先进制造技术、生物医学工程等学科方向。

2021年我所计划在材料物理与化学、材料加工工程、高分子化学与物理、有机化学、物理化学、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生物医学工程、材料与化工和机械等9个专业招收硕士研究生75名，其中拟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30名左右。

一、专业目录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招生人数	考试科目	备注
材料物理与化学 (080501)	1、功能材料与纳米器件 2、磁性材料与应用技术 3、表界面化学与物理 4、新能源材料及相关技术	17	① 思想政治理论 ② 英语一 ③ 数学二 ④ 普通物理(乙)或 普通化学(乙)或 物理化学(乙)	其中 拟招 收推 免硕 士生 30名 左右
材料加工工程 (080503)	1、海洋工程防护技术 2、表面强化涂层材料与技术 3、金属材料处理与防护 4、粉末冶金与材料成型技术			
高分子化学与物理 (070305)	1、高分子合成与改性 2、高分子材料加工 3、功能、智能与高性能高分子 4、特种纤维与复合材料	7	① 思想政治理论 ② 英语一 ③ 高等数学(乙)或 物理化学(甲) ④ 有机化学或高分子 化学与物理或普通化学 (乙)	
有机化学 (070303)	1、有机光电材料及器件 2、有机分析与健康安全 3、有机合成与精细化工技术			
物理化学 (070304)	1、催化与分离技术 2、电化学储能材料及相关技术 3、海洋环境腐蚀与污损			
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080201)	1、复合材料制造及装备 2、机器人与智能制造装备技术 3、精密制造工艺与系统 4、光电热电材料及器件制造 5、计算机视觉及图像处理技术	3	① 思想政治理论 ② 英语一 ③ 数学一 ④ 机械设计或自动控制理论或 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综合	
生物医学工程 (083100)	1、先进诊疗材料与技术 2、生物医学材料与医疗器械 3、数字诊疗技术与装备	3	① 思想政治理论 ② 英语一 ③ 数学一 ④ 生物化学(乙)或材料专业 综合或计算机专业综合	
材料与化工 (085600) (全日制专业学位)	1、功能材料与纳米器件 2、磁性材料与应用技术 3、表界面化学与物理 4、新能源材料及相关技术 5、海洋工程防护技术 6、表面强化涂层材料与技术 7、金属材料处理与防护 8、粉末冶金与材料成型技术	40	① 思想政治理论 ② 英语一 ③ 数学二 ④ 普通物理(乙)或 普通化学(乙)或物理化学 (乙)	
	9、高分子合成与改性 10、高分子材料加工 11、功能、智能与高性能高分子 12、特种纤维与复合材料 13、有机光电材料及器件 14、有机分析与健康安全 15、有机合成与精细化工技术 16、催化与分离技术 17、电化学储能材料及相关技术 18、海洋环境腐蚀与污损			
机械 (085500) (全日制专业学位)	1、复合材料制造及装备 2、机器人与智能制造装备技术 3、精密制造工艺与系统 4、光电热电材料及器件制造 5、计算机视觉及图像处理技术	5	① 思想政治理论 ② 英语一 ③ 数学二 ④ 机械设计或自动控制理论或 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综合	

注：实际招生人数以当年度国科大下达计划数为准。

二、招生问答

欢迎广大考生报考我所2021年硕士研究生，现将有关情况问答如下：

(一)、如何报考你所2021年硕士研究生？

答：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查本人是否符合国科大和相关培养单位的报考条件。在准考、复试阶段将分别进行报考资格审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准考、复试和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021年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的考生，报考时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考生在网上报名时所选择的报名点和参加考试的考点应一致。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2个阶段。

第一阶段：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2020年10月10日至10月31日 每天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再修改报名信息。

预报名时间：2020年9月24日至9月27日 每天9:00-22:00。

报名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或<http://yz.chsi.cn>）。报名前请务必提前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中国科学院大学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

我所考生报考招生单位所在地区应选择“北京”，招生单位栏中选择“（14430）中国科学院大学”，在院系所名称栏中选择“（174）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之后选择报考专业等报考信息。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在报考前需填写全国统一的《报考2021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并经原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民教处（高教处）审核盖章同意。然后到选择的报考点所在地省级教育考试主管部门领取网报校验码，方可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时间和方式与全国普通硕士研究生相同。网上报名系统中“专项计划”栏目应选择“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特别提醒：考生登录网上报名主页后，请务必认真阅读报名过程中弹出的重要公告信息。在网上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自己的网报信息。凡未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错过网报时间、缴费时间、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时间、考试时间等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请考生务必牢记自己网报时的用户名和密码，后期打印准考证、调剂录取等均需使用。

第二阶段：网上确认（现场确认）

网上确认（现场确认）必须由考生本人办理，不得由他人代办。凡请他人代办的，报考点一概不予受理。

时间：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根据国家招生工作安排和本地区报考组织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请考生及时关注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发布的公告，并按规定完成网上（现场）核对确认个人网上报名信息、缴纳报考费、采集本人图像信息等工作。逾期不再补办。

地点：选择京外报考点的考生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办公室指定的报考点进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选择北京中国科学院大学作为报考点（报考点代码1188）的考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到中国科学院大学进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公告。

确认手续：考生须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原件和网上报名编号确认报考资格，并办理缴费（特别注意：部分省份考点要求网报期间进行网上缴费，确认时不再受理补缴费。具体请仔细阅读省市招办和考点网报公告）和照相手续。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在现场确认时出示经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民教处（高教处）审核盖章同意的《报考2021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确认结束后须立即将该登记表直接寄送至宁波材料所研究生处。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确认时应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依各报考点公告为准。

特别提醒：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期间，考生必须对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确认后的考生报名信息在考试、复试及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二）、报考你所硕士研究生须满足哪些条件？

答：报名参加硕士研究生全国统一考试（含学术型硕士和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须符合下列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4、考生的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2021年9月1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的本科生）；

（2）已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证书的人员；

(3)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4) 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以下考生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且需符合我所根据培养目标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

- ① 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高职高专毕业到2021年9月1日)或2年以上;
- ②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

同等学力身份报考还需具备的条件:已取得报考专业大学本科8门及以上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

注:我所可接受符合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报考条件 and 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报考条件的考生报考,报考条件、生源范围及招生对象、资格审核等按照教育部相关政策执行。

(三)、能否简要介绍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情况?是否提供以往的复习试题?

答:考生可在2020年12月19日-12月28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或<http://yz.chsi.cn>)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参加初试和复试。

初试日期:2020年12月26日-12月27日。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不在该规定日期举行的研究生入学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初试科目为4门: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业务课一、业务课二,初试方式均为笔试。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其中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一、数学一、数学二、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综合使用全国统一命题,其余考试科目由中国科学院大学统一命题。

思想政治理论、英语满分100分,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满分150分。

相关复习资料:

考生可在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硕士招生”-“考试大纲”栏目查阅有关复习参考信息(<http://admissionucas.ac.cn/info/KaoshiDagang/28257ae0-ef1c-4d1e-8823-5b1b557016e0>)。中国科学院大学提供历年考试真题(<http://admissionucas.ac.cn/ShowArticle/news/fd47c18f-ea5e-4f7e-82c7-38c2d808a9b8>),且真题仅供参考。

除以上复习资料以外,我所概不对外提供任何其他资料,考生请勿来电来信索要。

(四)、初试总分要达到多少分才能参加复试?

答:考生初试成绩通过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edu.cn>)查询。

由于中科院为非自主划线招生单位,院内各培养单位都将以教育部制定的复试基本要求、录取原则及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工作的有关规定,结合报考情况、招生名额、考生志愿,划定具体复试分数线。一般情况,我所的复试分数线高于教育部公布的国家A类地区分数线20-30分左右。

我所历年招生录取数据统计,详见:<http://graduate.nimte.ac.cn/view-3357.html>

(五)、你所如何组织考生复试?

答: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即国家线)公布后,我所将公布本所各招生专业的具体分数线并通知符合要求的考生来所参加复试,复试采取差额复试,比例在1:1.2-1:1.5。复试一般安排在3月中下旬,复试期间我所将为考生免费安排住宿和体检。

推免生、直博生的复试见《中科院宁波材料所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生及直博生规程》相关规定。

统考考生的复试主要以面试形式进行。内容主要包括综合能力测评、专业知识考核、英语水平测试、体检和政审。具体内容如下:

1、综合能力测评。每位考生向复试小组作5-8分钟情况介绍,主要介绍个人基本情况、课程学习情况、参加课程实验和科研实习情况等;主要考查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品德、人生观、价值观、工作学

习态度、团队合作精神、科研道德及遵纪守法等方面的基本情况；

2、专业知识考核。重点考查考生对知识掌握的深度和广度，对知识灵活运用的程度等，了解考生从事科研工作的潜力和创造性；考核既要看学生历年的学习成绩，又要注重对学生学习能力、创新精神和其它特长等综合素质方面的考查；

3、英语水平测试。以翻译、阅读和听力等形式，进行专业和非专业的英语语言交流。主要考查考生听、说、读的能力及语言运用能力；

4、体检和政审。体检在我所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政审）或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得录取。

复试成绩或面试成绩不及格（即低于百分制的6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对同等学力考生须在复试阶段加试，加试科目至少为两门本科主干课程（闭卷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加试的具体时间和地点由我所确定并通知考生。加试科目不及格（即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六）、考前需要提前联系导师吗？

答：不需要特意提前联系导师，如考试成绩符合初试分数线，来所参加复试后再根据感兴趣的研究方向联系相关导师，进行沟通交流。我所每年将在8月底举行为期1周的新生入所教育活动，期间将安排导师见面交流、课程选修指导等环节，所有新生的导师将在入所教育期间进行最终确认。

（七）、中科院招收硕士研究生是否实行调剂录取？

答：凡符合国家调剂规定的上线考生，在有调剂名额的前提下，同等条件可在中科院系统内以及我所合作招生单位优先调剂，我所会尽力协助考生进行调剂，考生也可积极主动地联系调剂单位。

（八）、如何报考你所推荐免试研究生？

答：推免考生须取得所在高校外推资格，占用所在高校外推指标。报考时，申请人须于2020年10月25日“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填报申请信息。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中选择“中国科学院大学”（学校代码：14430），再选择院系“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院系代码：174）。

所有推免生均须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填写报考志愿、电子照片上传、网上缴费、接收并确认招生单位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不需进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统一考试。

具体报考事项请参见我所《中科院宁波材料所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生及直博生规程》。

（九）、每年硕士招生人数及推免硕士接收比例的情况，推免人数包括夏令营推免的人数吗？

答：目前我所每年硕士招生指标75个，其中拟接收推免硕士生30人左右（包括参加夏令营并通过面试考核且获得推免资格最终确认录取的同学），各专业（含学术型和全日制专业学位）均可接收推免硕士生。历年推免硕士生的具体招收人数（实际在20名左右），详见：<http://graduate.nimte.ac.cn/view-3357.html>

每年10月中上旬完成推免生的招录工作，拟录取名单公示后，剩余硕士统考名额情况研究生处将及时公布在所网研究生处网站（<http://graduate.nimte.ac.cn/>），请考生届时注意查看相关通知。

（十）、你所硕士研究生学制为多少年？学费如何收取？录取后如何培养？

答：我所硕士研究生均为全日制，学制3年，硕博连读生、直博生学制5年。国家计划内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含学术型和专业学位）的学费标准为：8000元/年·生，按学年收取。

硕士研究生、直博生第1年主要在中国科学院大学进行课程学习；第2年回所参加科研实习，进行文献调研、开题报告，参与实验；第3年（硕士）/第3-5年（硕博连读、直博生）进行实验数据分析和研

究，撰写学位论文，开展论文送审和答辩。其中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可于第3学期末、第4学期初申请硕博连读转博，并参加转博考核，考核通过者录取为硕博连读生。

（十一）、全日制专业学位与学术型学位有哪些区别？

答：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与学术型硕士学位研究生一样，在我国高层次人才培养中具有同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属同一培养层次的不同类型。这种学位类型不同于以往的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它不要求实际工作经历，只需要通过全国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选拔录取，在导师指导下进行全日制脱产学习且具有学籍，毕业时达到培养要求者颁发硕士研究生毕业证和硕士专业学位证，双向选择联系就业并正常派遣。

与学术型硕士生不同的是，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生主要面向社会应用需求进行招生和培养，在培养过程中更加侧重于专业技术技能和应用实践能力的培养，我所专业学位研究生不能申请硕博连读，但可以以应届毕业生身份参加博士研究生公开招生入学考试（入学前需取得硕士学位证），我所统招博士报考已于2019年开始实行申请-考核制。

（十二）、报考你所研究生有哪些优惠条件？

答：1、考生来所参加复试，由我所免费安排住宿和体检；

2、考生录取后来所参加入所教育，均由我所按火车硬座标准报销单程路费；

3、研究生去中国科学院大学学习所发生的往返路费由我所按一定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

4、研究生在读期间享有丰厚的奖助学金（不含学业奖，硕士研究生30000元/年，博士研究生45000元/年）；

5、学习科研表现优秀的在学研究生，还可以申请国家、中科院、研究所设立的各项专项奖学金。

6、研究生完成课程学习后在所学习期间，由所在导师课题组资助，研究生处统一安排住宿（2人间研究生公寓），并参照 员工待遇提供工作日用餐补贴；

7、研究生在课程学习阶段，按照国科大要求享受相应假期。完成课程学习后在所学习期间，每年享受探亲假30天，不含路途和法定公休假，总天数根据实际往返路程，最多不超过40天；

8、研究生在所学习期间，因公出差，按照初级人员标准报销差旅费；

9、研究生在课程学习阶段，由教学单位负责办理公费医疗；在所工作期间，由研究生处统一办理宁波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享受宁波市区学生医疗保险待遇。

（十三）、是否还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答：1、对于考生申报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按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严肃处理；

2、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委培、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使我所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我所不承担责任；

3、现役军人报考硕士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4、为及时让考生在第一时间获得招生信息，我们将通过网页、邮件、电话、短信等多种途径与考生进行及时沟通、传递信息。请考生务必经常浏览我所网站、保持电话畅通、准确填写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通讯地址、邮政编码等，以免耽误考试各项进程。考生在报名系统已经确定的所有联系方式，不得中途更改。因为中途更改联系方式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均由考生本人负责；

5、本次问答如与上级部门下达的招生规定相悖，则以上级部门的新规定为准。

三、联系方式

地 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中官西路1219号

邮 编: 315201

网 址: <http://www.nimte.ac.cn>

职能部门: 研究生处

联系人: 李老师

电 话: 0574-87911122

传 真: 0574-87910728

E - mail: liyanhong@nimte.ac.cn

欢迎有志于我国新材料、先进制造、新能源及医学工程领域研究的青年学者来所学习深造, 施展
才艺。

 打印本文本 |  收藏本文 |  回到顶部